

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

决定书

(2025)苏0413破13号之一

本院已裁定立案受理常州金坛中远旅游用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现决定江苏乐天律师事务所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常州分所为破产管理人，管理人团队成员如下：

组长：陈婷，江苏乐天律师事务所。

组员：

尤震宇、孙敏瑞、陈刚、陈文婷、曹盈、黄梁策、黄晔，江苏乐天律师事务所。

赵志强、陈爱军、储爱霞、姚洁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常州分所。

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